

新潤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屆第七次董事會議事錄

日期： 112年5月4日(星期四)下午3:20
地點： 本公司會議室(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09號8樓)
出席董事： 董事：展欣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郭長庚
 董事：辰睿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黃文辰
 董事：長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指派人:廖靜奇
 董事：萬錫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指派人：黃文興
 獨立董事：李嘉惠
 獨立董事：張定華
 獨立董事：張琪
 獨立董事：林俊儀
列席人員： 財會經理：廖育嫻
 稽核主管：郭美惠

主席： 郭長庚

紀錄： 廖育嫻

依據證期會所訂公司治理守則第32條：董事會成員參與討論及表決者，應注意利益迴避
應出席人數：8人，已出席人數：8人，已達法定開會人數。

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致詞：略

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已依決議執行。
-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112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請參閱附件一）。
-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112年3-4月稽核結果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討論事項：

-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股東戶號62387股東提案股利發放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各1.1元。謹提請討論。

說明：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達百分之一股東戶號62387股東建議「公司股利發放以現金及股票股利各半，以現金股利1.1元，股票股利1.1元，即可保留現金去購地推案，為股東創造更大的獲利，又可以維持一定的股利配發率，可為公司及股東創造雙贏效果。」（請參閱附件三）

「股票股利」屬於股東會決議之議案。故擬變更股東會議案。

「現金股利」為公司董事會職權，敬請董事會討論決議，屆時回覆股東及列入股東會「報告案」。

謹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董事討論，主席徵詢出席董事通過決議「現金股利」予以否決並於股東會報告。「股票股利」列為股東會承認議案表決。

第二案：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 審議。

說明：1. 本公司 111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計 163,478,820 元，111 年度決算業經會計師查核：稅後淨利計 327,248,217 元，經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2,724,822 元後，合計可供分配盈餘計 458,002,215 元。

2. 俟本案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行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它相關事宜。

3. 檢附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四)。

4.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同意，擬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將現金股利分配情形擬依法提請於 112 年股東常會報告；盈餘分配表擬依法提請於 112 年股東常會承認。

5 本次盈餘分派案，如因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影響股東分配比率，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通過決議配發現金股利 329,970,000 元，約每股 2.20000344 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配發不足 1 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其他收入。

第三案：召開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案(新增案)，謹提請 核議。

說明：

1. 本公司擬召開股東常會訂於一一二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於台北國泰萬怡酒店(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六號二樓)。

並訂定 112 年 4 月 16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14 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2. 股東會主要召集事由：

(一)報告事項：1. 111 年度營業報告。

2. 審計委員會審查 11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 111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報告。

4. 111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報告。

5. 111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報告。(新增)

6. 股東提案處理情形報告。(新增)

(二)承認事項：1.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增加發放股票股利 1.1 元」案。(股東提案)

3.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追認變更本公司 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資金運用計畫內容。

(三)臨時動議

(四)散會

以上提請決議。俟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會討論之。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經理人薪資報酬及董事酬勞及經理人獎勵案，提請討論。(薪酬委員會提案)

說明：薪酬委員會提案報告-(請參閱附件五)。提請決議

決議：本案經關係人黃文辰董事、郭長庚、廖靜奇董事利益迴避後，經李嘉惠董事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暨代理發言人任命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本公司任命廖育嫻經理擔任財務主管、會計主管暨代理發言人職務，自112年5月4日起生效。(請參閱附件六)

2.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提請任命。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據「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規定，本公司應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2. 本公司由管理部黃文興副總兼任公司治理主管，自本案通過後即日起生效。

3.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提請任命。

決議：本案經關係人黃文興董事利益迴避後，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擬制定本公司「非確信服務預先許可政策」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International Ethics Board of Accountants, IESBA) 修訂之規範」辦理，擬制定本公司「非確信服務預先許可政策」。(請參閱附件七)。

2.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請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本公司112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之規定，本公司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進行評估。(請參閱附件八)。

2.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請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案：擬請通過112年度簽證會計師報酬案，提請 審議。

說明：112年度簽證會計師報酬案，(請參閱附件九)。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請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新鼻段197地號」建案營造廠商變更。提請討論

說明：經工務部提出「新鼻段197地號」原與宜坤營造工程合約解約，及另行發包合約案。(請參閱附件十)。提請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一案：「新鼻段289地號」建案營造廠商變更。提請討論

說明：經工務部提出「新鼻段289地號」原與宜坤營造工程合約解約，及另行發

包合約案。(請參閱附件十一)。提請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二案：「大園區客運二段 53 地號」建案營造廠商擬發包修繕合約。提請討論
說明：經工務部提出「大園區客運二段 53 地號」擬發包修繕合約。(請參閱附件十二)。提請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三案：「新洲美段」建案營造廠商遴選及前期工程預算案。提請討論
說明：經工務部提出「新洲美段」。建案營造廠商遴選及前期工程預算案。(請參閱附件十三)。提請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

主席宣佈散會

主席：



紀錄：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四 日